

世代傳承

代代恆富



發達旺富 發揚光大

FTW

壽險保障

全球人壽88美傳富 利率變動型美元終身壽險(定額給付型)

資產傳承好規劃

壽險保障與資產傳承
一次到位

美元收付很多元

滿足多元資產配置需求
豐富保險資產幣別

宣告利率真有利

宣告利率機制
每年計算增值回饋分享金

轉投年金領終身

可申請轉入投保
即期年金保險
享有穩定退休金流(註)

分期給付很安心

身故/完全失能保險金
可以選擇分期定額給付，
守護家人讓愛延續

保費豁免更放心

內含2~6級失能豁免也
可另外附加豁免附約，
雙重保障不間斷

註：詳細內容請參閱即期年金保險商品投保規則。 ※完整商品內容與給付限制請參閱保單條款。

商品名稱：全球人壽88美傳富利率變動型美元終身壽險
(定額給付型)(FTW)

備查日期及文號：109年8月31日全球壽(商研)字第1090831007號

備查日期及文號：112年2月9日全球壽(商研)字第1120209022號

給付項目：身故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完全失能保險金、祝壽保險金、豁免保險費(被保險人身故或完全失能時，因本商品給付成本之計算已考慮死亡脫退因素，故不另退還健康險部分解約金。)

※欲詳細瞭解本商品銷售之其他應注意事項及本公司公開之相關資訊及說明，您可選擇親洽本公司服務據點或至網址 www.transglobe.com.tw 查詢，並請參閱本簡介末頁之注意事項。

保險，讓自己樂享人生， 讓富足代代傳承！

保險不但享有壽險保障，還有傳富與分配機制等多方面的功能，
可以靈活運用資金，並透過身故保險金分期定額給付機制，
讓家人擁有穩定金流，讓樂享人生與財富傳承一次到位。

資產傳承情境一

“ 資產想要留給子女，
退休生活不敢樂享？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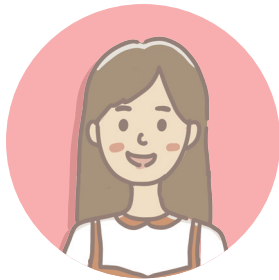
有**150萬美元**



爸爸40歲



大兒子
75萬美元



小女兒
75萬美元

資產傳承情境二

“ 運用保險，讓自己樂享人生，
讓富足代代傳承！ ”

有**150萬美元**



爸爸40歲

100萬美元
樂享生活

約**50萬美元**透過投保規劃^(註)
75歲身故時留給家人
1,503,622美元
身故保險金



指定給大兒子
身故保險金50%
選擇**一次給付**
751,811美元



指定給小女兒
身故保險金50%
選擇**分期定額給付**



第1~15年(年給付) **60,000美元**
第16年給付 **86,738美元**
合計給付 **986,738美元**
(分期定額保險金利率以3.8%試算)

註：假設40歲男性投保FTW商品，保額88.5萬美元，
繳費年期12年，總繳應繳保險費496,032美元(享4%高
保額與1.5%金融機構轉帳保費折讓)，宣告利率假設
3.8%，增值回饋分享金選擇購買壽險部分增額繳清保
險，75歲身故時可領取身故保險金1,503,622美元。

範例說明 (20年期/年繳)

40歲美先生，投保「全球人壽88美傳富利率變動型美元終身壽險(定額給付型)(FTW)」。

- 基本保險金額：500,000美元
- 增值回饋分享金選擇「購買壽險部分增額繳清保險」
- 年繳標準保險費：16,150美元
- 祝壽保險金：1,455,365美元
- 年繳應繳保險費：15,190美元(享4%高保額與集體彙繳件2%保費折讓後)

40歲美先生

| 保單年度末 | 保險年齡 | 累積應繳保險費 | 基本保險金額 | | 假設宣告利率 3.80% | | | |
|-------|------|---------|------------|---------|--------------|----------------------------|------------|-----------|
| | | | 身故/完全失能保險金 | 解約金 | 增值回饋分享金 | 總保險金額 (基本保險金額+累計增加保險金額) | | |
| | | | | | | 保單價值準備金 | 身故/完全失能保險金 | 解約金 |
| 1 | 40 | 15,190 | 500,000 | 0 | 0 | 0 | 500,000 | 0 |
| 5 | 44 | 75,950 | 500,000 | 50,721 | 931 | 60,097 | 504,333 | 52,851 |
| 10 | 49 | 151,900 | 500,000 | 135,960 | 2,468 | 147,706 | 521,930 | 147,706 |
| 11 | 50 | 167,090 | 500,000 | 152,408 | 2,808 | 167,162 | 527,085 | 167,162 |
| 12 | 51 | 182,280 | 500,000 | 169,159 | 3,162 | 187,324 | 532,793 | 187,324 |
| 20 | 59 | 303,800 | 500,000 | 315,318 | 6,497 | 377,679 | 598,885 | 377,679 |
| 25 | 64 | 303,800 | 500,000 | 340,291 | 7,817 | 445,320 | 654,322 | 445,320 |
| 37 | 76 | 303,800 | 500,000 | 397,964 | 11,328 | 644,231 | 809,408 | 644,231 |
| 50 | 89 | 303,800 | 500,000 | 448,114 | 16,100 | 913,804 | 1,019,611 | 913,804 |
| 55 | 94 | 303,800 | 500,000 | 462,377 | 18,171 | 1,030,576 | 1,114,433 | 1,030,576 |
| 60 | 99 | 303,800 | 500,000 | 473,792 | 20,367 | 1,154,296 | 1,218,147 | 1,154,296 |
| 65 | 104 | 303,800 | 500,000 | 482,871 | 22,696 | 1,285,958 | 1,331,576 | 1,285,958 |
| 70 | 109 | 303,800 | 500,000 | 500,000 | 25,554 | 1,455,365 | 1,455,365 | 1,455,365 |

- 宣告利率為假設值，實際利率依本公司公告為主。「增值回饋分享金」為假設數值，其數值係包含累計增加保險金額對應之數值，實際數值會因每月宣告利率不同而變動。

增值回饋分享金

完整商品內容與給付限制請參閱保單條款

本公司於本契約有效期間內之每一保單週年日計算增值回饋分享金，若宣告利率低於本契約預定利率(2.0%)，則該保單週年日之增值回饋分享金為零，有關增值回饋分享金計算方式請參閱保單條款。

| 被保險人保險年齡 | 達16歲後 | 保單年度 | 給付方式 | 抵繳應繳保險費 | 購買壽險部分增額繳清保險 | 儲存生息 | 匯款給付 |
|----------|--------------|-------|----------------|---------|--------------|------|------|
| | | 達16歲前 | 第一至第六保單年度(二擇一) | | ✓ | ✓ | |
| | 第七保單年度起(四擇一) | | ✓ | ✓ | ✓ | ✓ | |

- 僅得採抵繳應繳保險費之方式辦理。但因繳費期間已屆滿而無法抵繳應繳保險費者，改採儲存生息方式辦理，並於被保險人保險年齡達16歲時，就累計儲存生息之金額作為一次躉繳保險費購買壽險部分增額繳清保險。
- 被保險人於保險年齡達16歲前死亡者，本公司應退還依前項計算累計儲存生息之金額。

以下3種情境為各自獨立情境，給付時仍須依實際情況並符合保單條款約定為準。

情境一

豁免保險費

美先生於51歲時
(第12保單年度間)

初次因意外車禍造成第5級失能。

符合保單條款豁免保險費約定，免繳續期保險費，保障持續不間斷。

免繳本契約續期應繳保險費15,190美元，合計121,520美元(共8期)。



情境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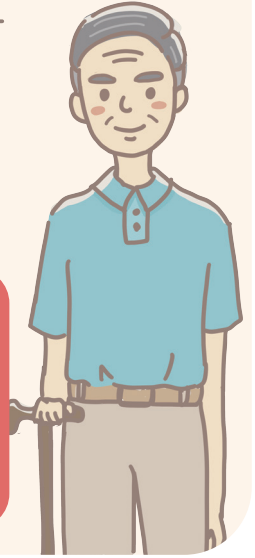
轉入投保即期年金

美先生64歲時，
(第25保單年度末)

退休生活沒煩惱！

以當時解約金445,320美元轉入投保「全球人壽美元躉繳利率變動型即期年金保險(FSA)」。

自65歲起年年領年金，輕鬆享受樂退生活。若在年金保證期間內身故，身故受益人可領回未支領之年金餘額。



情境三

無轉入投保即期年金，保障至身故

美先生於76歲時(第37保單年度末)

不幸身故。

身故保險金給付依指定方式：
一次給付或分期定額給付(二擇一)。

傳承財富與愛的延續，照顧家人留愛不留負擔。



一次給付

809,408美元



分期定額給付(指定比例100%)

第1~23期
每期給付50,000美元



第24期
給付53,855美元



合計給付
1,203,855美元



註1：假設分期定額保險金利率為3.8%，約定每期給付金額5萬美元(年給付)，共24期，最後一期給付金額會包含不足一期應給付金額。

註2：分期定額保險金利率為假設值，實際利率依本公司公告為主，分期定額給付總領金額會依分期定額保險金利率不同而變動。

投保規則

以下內容為投保規則之摘要，詳細內容或其它未規範事項請參閱新契約投保規則之規定

- 保險期間：終身(至110歲)。
- 繳費年期/投保年齡：

| 繳費年期 | 投保年齡 |
|------|--------|
| 6年期 | 0歲~69歲 |
| 8年期 | 0歲~67歲 |
| 12年期 | 0歲~63歲 |
| 20年期 | 0歲~60歲 |

- 投保限額：
 1. 最低保額：
 - 0歲~未滿15足歲：2萬美元；
 - 15足歲(含)以上：3萬美元。
 2. 累積最高保額：200萬美元。
 3. 投保金額以1,000美元為增加單位。
- 繳別：年繳、半年繳、季繳、月繳。(月繳件首期需繳付2個月保險費)。
- 繳費方式：自行繳納、金融機構轉帳(限本公司外幣指定銀行)。

- 保險金選擇分期給付：
 1. 指定保險金之比例：1%~100%(須為整數)。
 2. 給付週期：限年給付。
 3. 每期定額保險金：最低以4,000美元為限。
- 附約限制：可附加附約(請參閱新契約投保規則)。
- 保費折讓：
 1. 選擇金融機構轉帳者：1.5%
 2. 首期選擇自行繳納且續期選擇金融機構轉帳者：1.5%
 3. 集體彙繳5人(含)以上且首期經由金融機構轉帳繳費或自行繳納且續期選擇金融機構轉帳者：2%(惟不再另享有金融機構轉帳保費折讓)
- 高保額保費折讓：

| 單張保額 | 繳費年期 | |
|---------------|---------|-----------|
| | 6年期/8年期 | 12年期/20年期 |
| 5萬美元~9.9萬美元 | 1.0% | 2.0% |
| 10萬美元~19.9萬美元 | 2.0% | 3.0% |
| 20萬美元(含)以上~ | 3.0% | 4.0% |

保險範圍

完整商品內容與給付限制請參閱保單條款

- 身故/完全失能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
 - 被保險人於本契約有效期間內身故或致成保單條款附表二所列完全失能程度之一者，本公司按其身故或完全失能確定當時，分別以基本保險金額及累計增加保險金額為基礎各自計算身故/完全失能保險金後，依其加總後之總和給付，但當期已繳付之未到期保險費將不予退還。
 - 本公司依保單條款約定給付身故/完全失能保險金或喪葬費用保險金後，本契約效力即行終止。但要保人有指定分期方式給付身故/完全失能保險金者，仍依保單條款約定給付分期定額保險金。
- 祝壽保險金
 - 被保險人於本契約有效且屆滿期日仍生存者，分別以基本保險金額及累計增加保險金額各自計算祝壽保險金後，依其加總後之總和給付。
 - 本公司依保單條款約定給付祝壽保險金後，本契約效力即行終止。
- 豁免保險費
 - 被保險人於本契約有效且在繳費期間內，初次因保單條款約定之疾病或傷害，致成保單條款附表三所列第二級至第六級失能程度之一者，本公司自失能診斷確定日起，豁免本契約(不含附約、附加條款及批註條款)至繳費期間屆滿前之各期保險費，本契約繼續有效，但不退還當期已繳之未到期保險費。

各年度末解約金對累積保費加計利息之相對比率

以繳費年期20年期為例

| 保單年度 | 5歲 | | 35歲 | | 60歲 | |
|------|-----|-----|-----|-----|-----|-----|
| | 男性 | 女性 | 男性 | 女性 | 男性 | 女性 |
| 5 | 58% | 57% | 60% | 61% | 53% | 57% |
| 10 | 76% | 74% | 78% | 79% | 68% | 72% |
| 15 | 79% | 78% | 81% | 83% | 69% | 74% |
| 20 | 81% | 80% | 83% | 85% | 71% | 76% |

1. 上表係依「補充訂定分紅人壽保險單與不分紅人壽保險單資訊揭露相關規範」辦理，利率為1.59%。
2. 依據上表顯示本商品於早期解約對保戶是不利的。
3. 上表係以基本保險金額對應之各項數值計算而得。

匯款相關費用之負擔一覽表

| 費用負擔對象 匯款項目 | 收取費用之銀行 | | 匯款相關費用 | | |
|--|-------------|-------------|--------|-----|-------------|
| | 匯款銀行 | 中間行 | 匯款銀行 | 中間行 | 收款銀行 |
| 1.要保人交付保險費、清償保險費及利息、補繳短繳保險費或返還保險單借款本息 2.受益人歸還保險金 | 要保人/ 受益人 | 要保人/ 受益人 | 本公司 | 本公司 | 本公司 |
| 1.本公司給付各項保險金或退還已繳保險費或給付增值回饋分享金 2.本公司退還所繳保險費 3.本公司償付解約金 4.本公司退還保單價值準備金或給付保單價值準備金 5.本公司交付保險單借款 | 本公司 | 本公司 | 本公司 | 本公司 | 要保人/ 受益人 |

註：下列情形，其所有匯款相關費用均由本公司負擔。

- 1.要保人或受益人若選擇以本公司指定銀行之外匯存款戶交付相關款項且匯款銀行及收款銀行為同一銀行。
- 2.要保人或受益人若選擇以本公司指定銀行之外匯存款戶受領相關款項。
- 3.因投保年齡錯誤可歸責於本公司致本公司為退還或給付所生之相關匯款費用。
- 4.因投保年齡錯誤可歸責於本公司致要保人或受益人為補繳或返還所生之相關匯款費用。
- 5.因本公司提供之匯款帳戶錯誤而使要保人或受益人匯款無法完成。

注意事項

- 消費者投保前應審慎瞭解本保險商品之承保範圍、除外不保事項及商品風險，且於購買本商品前，應詳閱各種銷售文件內容，本商品之預定附加費用率為：全球人壽88美傳富利率變動型美元終身壽險(定額給付型)最高23.74%/最低9.83%，全球人壽美元躉繳利率變動型即期年金保險：無；如要詳細瞭解其他相關資訊，請洽本公司業務員、服務據點/服務中心（免付費及申訴電話：0800-000-662）或網站（網址：www.transglobe.com.tw），以保障您的權益。
- 稅法相關規定之改變可能會影響本保險之給付金額。人壽保險之死亡給付及年金保險之確定年金給付於被保險人死亡後給付於指定受益人者，依保險法第一百十二條規定不得作為被保險人之遺產，惟如涉有規避遺產稅等稅捐情事者，稽徵機關仍得依據有關稅法規定或納稅者權利保護法第七條所定實質課稅原則辦理。實質課稅相關實務案例，敬請參閱全球人壽網站-實質課稅原則說明。
- 本商品為以外幣收付之非投資型人身保險契約，不得與以新臺幣收付之人身保險契約辦理契約轉換。
- 要保人或受益人應承擔本商品幣別(美元)所生之風險如下：(1)匯率風險：本契約各項給付、費用、保險費之收取或返還及其他款項收付皆以本商品幣別為之，未來若兌換他種貨幣時，將因時間及匯率不同而產生匯兌差異。(2)政治風險：本商品幣別之匯率可能受其所屬國家之政治因素(大選、戰爭等)而影響。(3)經濟變動風險：本商品幣別之匯率可能受其所屬國家之經濟因素(經濟政策法規的調整、通貨膨脹、市場利率調整等)而影響。
- 本簡介因篇幅有限，僅能摘錄要點。保險契約各項權利義務(包括保險給付之相關條件、限制等)皆詳列於保單條款，消費者務必詳加閱讀瞭解，並把握保單契約撤銷之時效(收到保單翌日起算十日內)。
- 本保險商品受人身保險安定基金保障，其詳細保障範圍及條件皆依相關法令辦理。本商品非存款商品，無受「存款保險」之保障。
- 本商品幣別：美元。
- 全球人壽保留承保與否及隨時調整專案內容之權利。
- 本保險為不分紅保險單，不參加紅利分配，並無紅利給付項目。
- 【全球人壽美元躉繳利率變動型即期年金保險】本契約生效後，即進入年金給付期間，要保人不得終止本契約或申請保險單借款。
- 【全球人壽88美傳富利率變動型美元終身壽險(定額給付型)】【全球人壽美元躉繳利率變動型即期年金保險】皆為利率變動型商品，其宣告利率並非固定利率，會依本公司定期宣告而改變，除保單條款另有規定外，本公司不負最低宣告利率保證之責。

| 商品名稱 | 全球人壽美元躉繳利率變動型即期年金保險(FSA) | 給付項目 | 年金(本商品為即期年金保險，生效後即進入年金給付期間，要保人不得終止本契約，故無解約金。) |
|---------|-------------------------------|------|---|
| 備查日期及文號 | 105年6月20日全球壽(商研)字第1050620002號 | | |
| 備查日期及文號 | 112年2月9日全球壽(商研)字第1120209019號 | | |

全壽行宣A112494 113.01 PM(金融友善版)

利率變動型商品必懂4重點

宣告利率 不是固定或保證的利率

會依商品設計與保險公司投資情況
每月或是每年重新調整一次

宣告利率
變動



原來宣告利率
會高高低低!



不能只看利率
內容很重要!



回歸保險 不以宣告利率選商品

詳細檢視保險商品所提供的保險內容與
保障範圍是否適合自身的需求

- ✓ 保險範圍
- ✓ 給付項目
- ✓ 保險期間

提前解約 恐無法拿回全部保費

保單前期有解約費用，投保應先確認是否
有足夠的備用金，或用保單借款臨時周轉



短期不用的錢
才適合投保

要扣錢?!



孫子出國念書
可以用!



外幣保單 有匯率風險

應考量自身承受匯率風險能力，以及未來
是否確有外幣需求等因素納入通盤考量

匯率
變動



詳細內容掃描
QR Code



全壽行宣A111425